

民俗田野

(叢書)

財團法人施合鄭民俗文化基金會

湖南省永順縣
和平鄉雙鳳村
土家族的毛古斯儀式

張子偉 著

民俗田野

(叢書)

財團法人施合鄭民俗文化基金會

湖南省永順縣
和平鄉雙鳳村
土家族的毛古斯儀式

張子偉 著

民俗曲藝叢書序

王秋桂

《民俗曲藝》由邱坤良先生於一九八〇年創刊。我從一九八九年第六十一期起接掌編務。開始就一直有編輯、出版叢書的構想。起先是想把刊在《民俗曲藝》上的文章分類編成論文集出版。但考慮到這樣一稿兩用未必受到讀者的歡迎，就打消了主意，只是近數年在編輯的方針上盡量採用專載的方式。一九八八年後蘭州大學葉開沅教授提議和我合編「中國戲曲史叢書」。我們訂了體例，並且開始約稿。但是後來葉教授轉至多倫多大學任教，當初所約的稿也只有少數能夠使用，這個計畫就停了下來。自一九九一年七月開始，我接受蔣經國國基金會的補助，主持「中國地方戲與儀式之研究」計畫，分別在遼寧、山西、安徽、湖南、江西、江蘇、浙江、福建、廣東、廣西、四川、貴州、雲南等地進行考察。由於計畫成員的努力，在頭兩年就已經獲得豐碩的成果。當初計畫並沒有編列編輯及出版的預算，我於是跟《民俗曲藝》施發行人仲商商量，把計畫成果列於一直構想中的「民俗曲藝叢書」，由施合鄭民族文化基金會出版。承他一口答應，並同意編列出版經費。

「民俗曲藝叢書」的出版計畫經修訂後預計在四年之內出書八種。內容可分為五個大類：一、調查報告，二、資料匯編，三、劇本或科儀本（集），四、專書，五、研究論文集。調查報告是基於田野資料所撰述的報告，附有豐富的圖片及儀式表演中所用的文字資料，如科儀本、劇本或唱本、表、文、符、籙、疏、牒等。資料匯編就特定專題如「貴州儺戲」匯集史料中相關的記載加以整理編排以利學者參考。劇本集校訂各地目連戲、安徽貴池儺戲、貴州安順地戲等儀式劇之劇本並附前言說明各劇本之來源，傳抄過程及演出情形等相關資料。科儀本集係就一特定法事所用之經書依儀式場次編排，並附總論交代道（儺）壇源流，壇班成員，道（儺）壇佈置及法器、法服等資料。專書及論文集就特定主題做深入或廣泛的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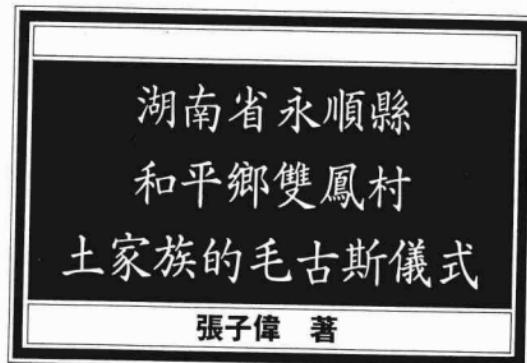
張光直先生在《考古學專題六講》第一講「中國古代史在世界史上的重要性」中言道：「研究中國古代史不能不研究世界史，研究世界古代史更不能不研究中國史」（見該書台灣版，台北：稻鄉出版社，一九九〇，頁二四），原因是「根據中國上古史，我們可以清楚、有力地揭示人類歷史變遷的新的法則」（同上）。同樣的，中國民間儀式的研究也可以對世界民間文化或人類學作出貢獻。在此我僅舉儀式面具為例，從 Claude Lévi-Strauss 的 *The Way of the Masks*（一九

八二英譯本：法文本原分兩部分，分別出版於一九七五及一九七九。到 Henry Pernet 的 *Ritual Masks*。（一九九二英譯本：法文本原出版於一九八八）都沒有提到中國的面具，甚至在引用書目中也找不到一篇相關的論文。但僅就我們計畫的調查所及，從江西萍鄉的儺舞、萬載的跳魈、安徽貴池的儺戲、郎溪的跳五猖、福建邵武的跳番僧和跳八蠻，到廣西柳州的師公戲、四川酉陽的陽戲、雲南小屯的關索戲、昭通的端公戲、貴州德江和岑鞏的儺堂戲及安順的地戲等，各具特色的面具都是儀式表演中不可或缺的成份。而從岩畫及陶石器皿上的幻面看來，中國在新石器時代就可能已有面具的存在。考古發現證明至遲到商周時期銅面具已經廣泛的使用。秦漢以後，雖然實物不再可得，但文獻或圖像記錄得很清楚，面具的使用和儀式息息相關。這種情形一直延續到現在。以往，由於資料不可得或沒人加以整理，中國儀式面具沒有受到應有的注意。當我們的調查報告出版後，研究世界面具文化的學者就不可能再忽略中國的現象。

除了上述「中國戲曲史叢書」所約的書稿及「中國地方戲與儀式之研究」計畫的成果外，本叢書也將包括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和清華大學補助的「梨園戲研究」計畫成果及前者所補助的「目連戲研究」同「提供有關民俗和戲曲研究的書稿」。

在此，我要特別感謝李亦園教授，沒有他不斷的鼓勵和支持，我們不可能獲取目前的成果。施合鄭民俗文化基金會施董事長正南和《民俗曲藝》施發行人仲信一直讓我放手去做，並且在經費上給予充分的支援。清華大學也先後的提供新台幣一百二十萬元的補助做為人事及出版經費。立青文教基金會、昆銘建設公司、陳河東先生、翁肇喜先生、華婉文教基金會、新竹區中小企業銀行、吳惠傑先生等補助部分打字及印刷經費，使得本叢書之出版不致中斷，謹在此致謝。計畫助理和《民俗曲藝》的同仁不但認真負責，而且常常提供寶貴的意見。由於他們的協助，計畫成果才得以順利編輯成書。

謹以此叢書紀念施合鄭先生（一九一四—一九九一）對民俗曲藝的關心和貢獻。



民俗曲藝叢書編輯委員會

編輯顧問：李亦園（中央研究院）

Piet van der Loon (Oxford University)

主 編：王秋桂（國立清華大學）

編輯委員：王安祈（國立清華大學）

王嵩山（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呂理政（國立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

李豐楙（中央研究院）

邱坤良（國立藝術學院）

陳守仁（香港中文大學）

Kenneth Dean (McGill University, Montreal)

David Holm (University of Melbourne)

David Johns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John Lagerwey (L'École Française de l'Extrême Orient)

Jacques Pimpaneau (Institut national des langues et
civilisations orientales)

目錄

前言

壹、村落基本情況與信仰概述	005
一、居民與人口組成	007
二、開發史略	007
三、基本生計	009
四、家庭與宗族	010
五、祠廟與組織	017
六、年中祭祀與信仰	019
七、禁忌	031
貳、儀式基本資料	
一、名稱及演出沿革	032
二、毛古斯及演出沿革	032
三、祭典組織	037
四、預定事件節目	043
五、經費及來源	043
六、私人裝飾和公共建築裝飾	068
七、社會控制	067
八、旁觀者	069
參、儀式過程及構成	
一、準備工作	072

二、儀式過程與結構	075
三、儀式用器具	079
四、儀隊巡行路線	085
五、相關儀式與信仰的訪談與描述	085
六、後續節目	090
肆、演出團體概述	092
一、演出團體沿革	093
二、梯瑪祖師與傳說	097
三、神明畫軸	099
四、社巴堂所供祖神及其傳說	100
五、戲神	106
六、禁忌	107
七、重要藝人生命史	107
八、表演藝術傳承	111
伍、表演及其戲劇形式	113
一、劇場形式	113
二、戲目與內容概述	114
三、擺手舞與毛古斯的舞蹈	124
四、儀式歌與毛古斯的唱曲	148
五、面具與服飾	154
六、道具	154
七、樂器與鼓點	155
八、毛古斯的演出實況	158

陸、結語

161

- 一、調查始末 161

- 二、基本收穫 163

- 三、毛古斯在中國戲劇史上的活化石意義 176

- 四、幾個值得深入探討的問題 182

附件一、本報告主要資料提供人

188

附件二、雙鳳村社巴日儀式程序安排表

190

附件三、雙鳳村社巴日儀式村落人口、姓氏一覽表

191

附件四、雙鳳村祖字輩毛古斯祭祀班子

192

統計表

193

附件五、雙鳳村英字輩毛古斯祭祀班子

194

附錄一、有關碑記錄抄

195

- 一、雙鳳村彭氏合族詩序並增派碑文 195
 二、龍山縣西湖鄉卸甲寨舍巴堂碑文 196
 三、保靖縣首八峒八部大王廟殘碑文錄 197
 四、重修八部大王廟序碑文 197
 五、保靖縣拔茅鄉水拔峒沙灣林中八部大王廟

重修碑記

198

附錄二、同治版永順縣志有關資料摘抄 ······

200

- 一、有關祠廟的記載 ······ 200
 二、有關祭祀的記載 ······ 201
 三、有關古詩的摘錄 ······ 201
 四、有關風俗的記載 ······ 202
 五、有關彭公爵主彭士愁的記載 ······ 205

- 六、永順土司世系表 ······ 206
 附錄三、有關社巴堂供神的傳說 ······ 208
 一、土司王的來歷 ······ 208
 二、向老官人 ······ 209
 三、向氏族譜序 ······ 211

- 四、科東貓人 ······ 212
 五、努力嘎巴的故事 ······ 214

附錄四、永順縣土家族社巴日資料 ······

217

- 一、前言 ······ 217
 二、和平鄉雙鳳村擺手舞動作說明 ······ 217
 三、新寨擺手戲舞 ······ 222

附錄五、社巴歌 ······

229

- 一、挖土鑼鼓歌 ······ 229
 二、挖土土話歌 ······ 231
 三、吹巴烈洞 ······ 235

附錄六、毛古斯土家語劇本譯本

237

一、做陽春

237

二、打獵

251

三、捨親

257

附錄七、社巴歌祭祀巫辭譯本

262

一、排甲

262

二、梭此卡

264

三、搓托

279

四、長馬辭

292

五、嘎梅請

294

六、短馬辭

297

七、若達

302

八、嘎墨翁

305

九、惹撮

312

十、掃邪

315

附錄八、其他

一、毛古斯古歌

319

二、關於社巴日與毛古斯的諺語

320

三、永順司系、保靖司系世系表

322

附錄九、土家族社巴堂各堂法事演唱曲例

一、排甲

325

二、請神

329

三、借路過道	3
四、安神	3
五、若達	3
六、落夢搓托	3
七、打掃房屋	3
八、毛谷斯	3
九、其他	3
附錄十、照片	3
後記	3
	3
	9
	7
	3
	9
	8
	5
	5
	2
	4
	6
	4
	4
	1
	7
	3
	3
	2
	3
	3
	1

前言

湘西，鄰近鄂、川、黔三省，因地域封閉、開發較遲，民族崇祖意識又十分濃重，故一些原始初民創造的文化現象得以保存。有些現象尙未能被歷代人士破譯，土家族毛古斯便是其中一種。《土家族簡史》載曰：

茅古斯，土家語為「拔步卡」，是流行於永順、古丈的一種古老的萌芽狀態的戲劇。多在初春擺手後演出。據說劇中人物都是土家的祖先，他們身上都長滿了毛，表演者渾身繫上稻草象徵毛人。（注一）

擺手，土語謂之社巴日（*she si pa si zi si*），即敬土著酋長。它包括跳擺手舞、唱社巴歌、演毛古斯等三項獨立並存的祭祖儀式。毛古斯之於社巴日，猶如儺戲之於還儺願，是在祭祀祖神的崇典中演釋祖神生活的神戲，土家人男女聚集，搖擺發喊，送歌獻舞，搬戲娛神，旨在祈豐禳禍，祓除不祥。

正因為擺手舞有降神納吉、驅穢避邪的功用，早在武王伐紂時土家祖先人（含彭國人）便將它運用於戰爭。《華陽國志》卷一「巴志」中有如下記載：「武王伐紂，

實得巴蜀之師，著乎《尚書》。巴師勇銳，歌舞以凌，殷人前徒倒戈。」明代《蜀中廣記》卷五十一載：「周彭國也」〔今川東彭水縣〕，武王伐紂，彭人與焉。南宋《通志》卷三十三載：「〔武王伐紂〕八姓亦有彭氏者。」意即在八個少數民族友軍之中便有土家先民彭氏在內。擺手舞至今仍有濃厚的戰舞遺痕。毛古斯則發揮它祭祖、娛祖的功能，存活在社巴堂之中，儲存了母系社會以來，土家先民在漁獵、農耕、婚姻等方面一幅幅奇特畫卷，是民族學、民俗學、宗教學、歷史學、哲學、美學，特別是戲劇發生學十分珍貴的活化石。歷代浪跡沅湘的墨客騷人，被這種楚文化特殊風範所吸引，寫下了一篇篇傳世之作。先秦時期的屈原取材《俗人祭祀》歌舞，去其鄙陋之詞，而作《九歌》。唐代詩人白居易著有《蠻鼓聲坎坎，巴女舞蹲蹲》詩章。劉禹錫遭貶郎州（今沅陵縣）「州接夜郎諸夷」（夜郎即今湘西吉首市），他效法屈原，為「淫祠鼓舞」的蠻夷作新詞「以教巫祝，故武陵溪峒間夷歌率多禹錫之辭也」。清代以後，不少土家族文人對於「紅燈萬盞人千疊，一片纏綿擺手歌」的祭祖盛況賦寫了不少竹枝詞。

一羣身著草片、近乎裸體的農民，當眾表演其先祖砍火燒、獵野獸、搶新娘以及生殖崇拜的故事，一直被斥為淫祀。雖然朱熹在他的《楚辭集注》中辯釋道：「介其陰陽人鬼之間，又或不能無姦慢淫荒之雜。」然而它仍歷經了兩千多年封建禮教的淨化與銷禁，發生了種種變易。在一些漢化較早的土家地區業已消逝殆盡。朱熹

據此在其《楚辭辨證》裏作出了錯誤的判斷：「楚俗祠祭之歌今不可得而聞矣。」

其實，當時雙鳳諸村屬十八蠻峒之外的化外荒郊，像毛古斯這樣的「淫祀」仍被奉行。清代乾隆、嘉慶年間達於鼎盛。雍正改土歸流之後，漢文化的滲透與地方官的封禁，曾對它產生過重大影響，但仍然是「屢出示禁止不能止，亦修其數不易其俗而已」。於是這種殘缺不全的淫祀被帶進了現代文明社會，引起了學術界人士的普遍關注。

從本世紀五十年代開始，一些不同學業的專家學者紛至沓來，按照各自學科的研究計畫，對社巴日的歌、舞、戲進行了不同角度的考察與研討，得出了不同的認識與結論。一九五九年，中央民族民間藝術考察團來湘西考察，認為「湘西毛古斯是中國舞蹈的最遠源頭」。

一些音樂專家認為社巴日、毛古斯中的祭祀歌是最古的音樂之根。民俗學專家則認為毛古斯揮動草祖（男根），演為舞節，是原始初民性崇拜的遺痕。

一九九一年十月，吉首《中國少數民族儀戲國際學術討論會》舉辦期間，筆者參加組織了雙鳳村毛古斯的專場演出，一百七十餘名與會代表心靈為之震盪、耳目為之一新。中國藝術研究院副院長馮其庸譽之為「中華古文化之遺」。日本神奈川大學副教授吉川良和圍着梅山神的草標，不斷向筆者詢問有關女陰崇拜的緣由。臺灣學者邱坤良、王嵩山等對古樸粗獷的表演着了迷，稱讚其具有相當高的學術價值。

《中國教育報》的一位記者在她《難忘的湘西之行》中發出了「要尋人類原始文化

之根嗎？得到中國來」的慨歎。《土家族文學史》、《中國民族民間舞蹈集成》、《上海戲劇藝術》、臺灣《中國雜劇戲曲文化研究通訊》第一、二期，乃至日本有關刊物均先後載文評述，並推出了一批研究成果。

由於土家族自古無文字，社巴歌、舞、戲只憑掌堂（壇）師口傳身教，其詞、土語艱深，一些古典土語連梯瑪本人也不知所云。這些因素給當今研究者帶來了較大的難度。過去的一些研究文章亦難免出現片面性（與文化大背景脫節）、局部性（將歌、舞、戲三者截割開去）和政策性（按作者所處時代的政策標準去取捨）等缺點。有的對這種神堂藝術產生的歷史契機、原生形態及相互關聯等問題亦不甚瞭解，這就無法將研究工作引向深入。

遵循「中國地方戲與儀式之研究」計畫，進行嚴肅認真的田野調查，對於毛古斯的生態環境、本體內涵、社會功能、源流沿革等方面作出準確實錄，從而為現代或後世的學者全面地、整體地、歷史地研究原始戲劇提供一分有益的資料。這正是筆者入鄉調查，提筆撰稿的初衷所在。在梳理一大堆從社會各層面、梯瑪口頭上採集的文字資料、口碑資料及音像資料時，不禁驚訝地發現：我們距遠古祖先並不那麼遙遠。



◎雙鳳村聚落圖

壹、村落基本情況與信仰概述

和平鄉的雙鳳村又名雙鳳棲、雙峯村，位於永順縣治西南方三十里處。該村東臨龍山縣坡腳鄉，南接壩穀村，西與唐家坳村搭界，北與里豆坳相望，方圓二十餘里，海拔七二九·二公尺，只有三條羊腸小道盤山而上可通達村裏。明代土司時期屬十八蠻峒以外的化外荒野。

一九四九年以前，雙鳳村包括雙鳳老寨、新寨、矚科（已經）、反坡、沙乎、八極、昭溪、下列布（半個寨）、楊品溝等七個半寨。每年正月的社巴日活動，凡是由於雙鳳老寨發出去的六個半寨的人都要回來敬祖先，一寨負責組織一夜的社巴日活動。第七夜因昭溪之路途較遠，照例由其他六寨人共同替其舉辦一夜。這一夜由於合辦人多，節目薈萃，是最熱鬧的一夜。雙鳳老寨是彭、田兩大姓在永順縣境內的總根發祥地，族長、村長負起了每年祭祖儀式的承頭與督辦的職責。彭田祠堂與社巴堂（亦稱鬼堂、擺手堂）、五穀廟、土地廟均營建在老寨村內。村南不遠的九芙蓉山上建有觀音廟、玉皇廟、靈官廟、九芙蓉庵和祖師殿。雙鳳老寨一直是宗族活動的指揮中心。筆者兩次採訪均在老寨的掌堂師彭英發村長家進行。

一、居民與人口組成

按一九九三年和平鄉政府公布的人口組成，雙鳳村（老寨）的具體數據是：三組，八十五戶，二百九十五人。其中男一百五十人、女一百四十五人。總勞動力為一百六十三人，其中男九十六人、女六十七人。由彭、田、唐、陳、王五姓人組成。其中彭氏約七十戶、田氏十戶、唐氏二戶、陳氏三戶。均係土家族。

二、開發史略

同治《永順縣志》卷一「沿革」載曰：

永順軍民宣慰使司「禹貢」荊州之城，古蠻夷地，春秋楚國三境，秦屬黔中郡，漢以後為武陵郡地，隋為辰州地。唐天授初析為溪州或靈溪郡，五代時屬楚馬氏。宋初為永順府及上下中三州……元代分屬永順軍民安撫司，明代屬永順軍民宣慰使司。清雍正七年（一七二九）改土歸流，沿用舊稱設府置永順縣（永順縣於此時建縣）。（注二）

一九九五年編《永順縣志》載曰：「民國初年裁府存縣，民國二十七年為湖南省第八行政督察區轄縣，一九五七年至今屬州轄縣。」（注三）

和平鄉轄雙鳳、和平、鹽井場、大井、兩岱洞、猛曉等六個村。

據雙鳳人在筆者組織的座談會上介紹，雙鳳村的開發大約從明代嘉靖三十六年

（一五五五）算起，發端於彭氏土司的內訌。一五五三年，應調赴東海抗倭的保靖宣慰使彭蓋臣因追遺倭酋徐不幸陣亡，其宣慰使司由彭蓋臣之妻白氏掌權。保靖縣兩江口土官彭坦，字顯祖（現雙鳳彭氏的起祖太公），與蓋臣弟舜臣發動兵變失敗，被白氏追殺，彭坦三兄弟逃往今龍山縣坡腳坪一帶棲身。後來，彭坦的兩個兄弟一個留居坡腳，一個遷往湖北的白鶴司。彭坦則帶着三個兒子遷往雙鳳村定居。他的三個兒子分別叫淵溪、東溪、惹給，發了大、二、三房。若干代以後，彭坦的四兒、五兒尋來雙鳳，又各發了四房、五房。大房屋新寨，今毛古斯骨幹彭振瑤屬該村。二房居雙鳳老寨，今掌堂彭英發屬此；居楊品溝，彭英斌屬此。三房屋居八極，彭英威屬此；居昭溪，彭祖民屬此。四房屋反坡，彭英紅屬此。五房屋下列布，彭祖模屬此；居沙乎，彭祖範屬此。

當年隨同彭坦開發雙鳳的還有姓田的一位太祖公應是其生死之交，發了三房人：大房屋雙鳳老寨，二房屋居昭溪，三房屋下列布。

由於彭坦與田姓起祖太公結為兄弟，規定彭、田二姓不開親，故至今未有姻緣關係。為永避避難之所毛古斯討地一段對話尚保留有「從龍山東不列來的」土話。

彭坦子孫隱姓埋名，窮困潦倒數十代，直至「景」字輩彭景民才於民國期間發跡致富，打碑增派，重修族譜，立於社巴堂之中。據一九九三年六月統計，參與儀式活動的七個半寨共三百〇五戶，一千二百〇六人。

三、基本生計

該村屬農村農業經濟型。耕地面積為一百四十三畝，其中水稻田二百一十七畝，旱土二十六畝。另有桐林三千畝。作物以稻穀為主，兼作小米、豆類、高粱、薯類等。

除了農業尚有林業和養殖業，占有重要的位置。據同治《永順縣志》卷一「沿革」載：「北宋乾德四年〔九六六〕，桐油是永順向宋王朝進貢的禮品之一。」（注四）「民國二十五年，桐油在國際市場暢銷，價格高漲。桐油產量達四點六萬石。」（同注三）

油茶是該縣經濟的一大財源。湖南七十五縣中有茶籽出產者凡三十三縣，其中以永順縣最多，計三十萬畝。八十年代初，全縣油茶林總面積達七十九萬畝，產油量為二百萬斤左右。木材產量也較高，一九五三年至一九八五年全縣生產木材計達一百一十八萬四千五百三十六立方公尺。（注五）

四、家庭與宗族

家庭是土家族基本生產和生活單位。每戶平均三到五人。一九四九年以前，雙鳳村大約有八種類型的家庭：夫妻和未婚子女同居的家庭；父母與未婚子女及一個已婚兒子同居的家庭；父母與已婚幼子同居的家庭；轉房及子女同居的家庭；無父母而兄弟姐妹同居的家庭；一夫多妻同居的家庭；單身家庭；土家與外民族同居的家庭等等。兒子婚後即與父母分居，獨立組建小家庭。家長皆由丈夫擔任，他對於家產有完全處理之權，如買賣耕牛、田地、借債、建房等，有時不與妻子商量而出的決定和處理，也會得到村人的支持。往往幾個小家庭組成一個大家庭，祖父便是大家長。梯瑪、族長、大家長、小家長組成土族的權力機關。

雙鳳村同其他土家族村寨一樣，長期實行「一夫一妻制」。但是從土家族的親屬稱謂中，可以證實土家族曾經歷過原始的婚姻和家庭制度。例如以女性系統的母親輩為基點的稱謂是：

阿涅——母親。

母恩阿涅——祖母及祖母外祖母的姐妹。

你可阿涅——姑母、岳母和岳母的姐妹。

以男性系統的父親為基點的稱謂是：

巴也阿涅——伯母、姨母的姐妹。

阿打——姐妹、叔伯、舅表、姑表姐妹。

必都——女、姪、外姪女、外甥女。(注六)

阿巴——父親。

母思阿巴——祖父及祖父外祖父的兄弟。

涅也阿巴——叔父、姨父的弟弟。

巴也阿巴——伯父、姨父的兄長。

阿可——兄、叔伯兄、舅老兄、姑表兄、妻兄。

必都——女、姪女、內姪女、外甥女、姨表姪女。

安矮——弟、叔伯弟、舅表弟、姑表弟和妻弟。

卵必——兒子、姪兒、內姪兒和外甥兒。(注七)

由上可見，除父母有阿巴、阿涅的姓氏區別專稱外，其他均為羣稱，而且男女羣中只有按性別年齡大小的通稱，這些都是部落間羣婚階段的標誌。土家語中沒有

內親外戚的稱謂，安矮可指同輩、同姓的弟弟，也可稱堂弟、妻弟、姨表弟，這是原始羣婚制的遺痕。

雙鳳彭、田二姓祖籍地龍山縣坡腳鄉有一位老人田玉林提供了一分古老親屬制與現行親屬制對比材料，極為珍貴。我們可以從中推斷出雙鳳村彭、田等姓祖先也曾依次經歷過血緣婚和羣婚，建立過血緣家庭和羣婚家庭。現摘要抄錄如下。

湘西土家族親屬制古今對照表（同注六）：

	親屬關係	古老親屬制	現行親屬制
11 祖父的妹	1 父的父	木斯阿巴	拔普
10 祖父的姐	2 父的母	木斯阿涅	拔普
9 外祖母的弟	3 祖父的兄	木斯阿巴	拔普
8 外祖母的兄	4 祖父的弟	木斯阿涅	拔普
7 外祖父的弟	5 母的父	木斯阿巴	拔普
6 外祖父的兄	6 外祖父的弟	木斯阿巴	拔普
5 祖母的兄	7 外祖母的兄	木斯阿巴	拔普
4 祖母的弟	8 外祖母的弟	木斯阿巴	拔普
3 祖母的兄	9 外祖母的兄	木斯阿巴	拔普
2 祖母的弟	10 祖父的姐	木斯阿巴	拔普
1 父的父	木斯阿涅	拔普	拔普